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北區職業傷病防治中心 111年度工作相關心理疾病研習會暨個案研討

一、活動簡介：

本中心為協助北區事業單位落實職業傷病診治工作，有鑑於工作相關心理壓力事件引起精神疾病認定不易，以及勞工經歷職災後常伴隨心理壓力的挑戰，特邀請國內相關領域專業人員，分享工作相關心理壓力事件引起精神疾病、創傷後壓力症候群之診斷，及諮商心理師輔導實務經驗，進行經驗分享與意見交流，期提升相關資源運用之效益，爰辦理本研討會。

二、主辦單位：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

三、執行單位：北區職業傷病防治中心-台大醫院

四、參加對象：

(一)轄區相關網絡醫院之職業醫學專科醫師、精神專科等臨床醫師及相關醫學會優先。

(二)從事勞工健康服務相關人員或職安人員。

五、辦理時間、地點及人數：

場次	時間	主題	辦理地點	報名人數
一	111/04/18(一) 13:30~16:40	工作相關心理疾病研習會暨 個案研討	景福館 台北市中正區 公園路15-2號	50人 (場地最多 容納130人)

註：自受理報名日起至額滿為止或活動前三天截止，當天不受理現場報名

六、 議程：

111/04/18(一)

工作相關心理疾病研習會暨個案研討

時間	課程	講師
13：00~ 13：30	報到時間	
13：30~ 15：00	工作相關精神疾病之認定 與案例分享	黃百祭 醫師 萬芳醫院 職業醫學科 主任
15：00~ 15：10	休息	
15：10 ~ 16：40	職災勞工心理復原歷程與 挑戰(含案例分享)	牛慕慈 心理師 陽光社會福利基金會 諮商心理師
	平安回家	

備註：主辦單位與執行單位保有場地、課程與師資臨時變動之權利

七、報名方式：

1. 一律採網路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xyMSFf1g77brZ55J9>)，報名時間自111年3月30日上午10時起活動前 2 日止或報名額滿截止，當天不受理現場報名。
2. 報名成功者若因故無法參加，請務必於活動前2日以電話向該場次之執行單位取消報名。
3. 若有活動及報名相關問題或其他未盡事宜，請逕洽本活動執行單位請洽：北區職業傷病防治中心，電話：02-23123456#67491

活動相關注意事項：

1. 本研習完全免費，執行單位原則上將於研習前 3 日以 E-mail 方式通知上課訊息，報名時請留下有效之電子郵件信箱。
2. 全程參與本研習各該場次之人員，於研習活動結束後，依各參加人員之身分屬性，分別登錄相關時數或發給在職教育訓練證明，**相關時數依認證單位核給時數為準：**
 - (1) 從事勞工健康服務之醫師、護理及相關人員：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第 8 條及從事勞工健康 服務醫護與相關人員之訓練機構認可及管理作業要點規定，於「全國勞工健康服務人員暨教育訓練系統」登錄時數 3 小時，請參與者於活動結束後 30 日至系統確認時數(現場不另發給證明)。另由執行單位依「醫事人員執業登記及繼續教育辦法」規定，向衛生福利部認可之護理團體申請積分採認，時數依認證單位核給時數為準。
 - (2) 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人員：將依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規定，核發在職教育訓練紀錄(時數 3 小時，課程結束當天發給，遺失恕不補發)。
 - (3) 精神專科醫師學分 (申請中)
 - (4) 護理人員教育積分 (申請中)
3. 參加者應於報到時簽到，活動結束後簽退，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

補簽。未簽到、遲到或早退 15 分鐘以上者，不得予以採認上開時數(學分)。

4. 如遇不可抗力之特殊狀況(如颱風、地震)，以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及各直轄市、縣(市)政府相關作業規定為主。

■ 為提倡節能減碳理念，請各位學員自備環保餐具及搭乘大眾運輸工具。

八、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辦理單位於活動各期間持續關注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之疫情狀況，並適時提供資訊給所有參與人員。本課程為預防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擴散，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訂定發布之「『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辦理，下列為各期間之防疫應變計畫，會採取各項防疫因應措施，敬請各位學員配合。

(一) 課程前：

1. 請配合於報名時線上填寫TOCC旅遊接觸史調查。
2. 本課程座位安排確保學員間保持約1米距離。
3. 課程前對於經常會接觸到的門把、桌面及講台、麥克風等，以酒精消毒，以避免接觸傳染。
4. 活動地點提供足夠之通風換氣設備。
5. 若有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 ）、乾咳、倦怠，或肌肉痛、喉嚨痛及腹瀉等症狀，應儘速就醫後在家休養，不得參加活動。
6. 對於有慢性肺病(含氣喘)、心血管疾病、腎臟、肝臟、神經、血液或代謝疾病者(含糖尿病)、血紅素病變、免疫不全需長期治療者、孕婦或正處於「健康自主管理」、「居家隔離」或「居家檢疫」等情形者，敬請避免出席活動。

(二) 課程當天：

1. 現場報到須配合防疫政策量測體溫，並以酒精消毒雙手，未遵守者請勿進入會場。
2. 當天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 ）或有急性呼吸道症狀者不得參加活動。
3. 請各位學員全程配戴合格之醫療用口罩，午餐時間請於固定座位用餐並嚴禁交談、注重自我防疫管理，正確洗手保持手部衛生、遵守呼吸道衛生與咳嗽禮節，少碰眼口鼻，防接觸感染。
4. 現場備有消毒酒精，若學員有需要可自行使用。
5. 下午課程開始前進行環境清潔並實施防疫措施，請各位學員配合量測體溫，並以酒精消毒雙手，未遵守者請勿進入會場。

(三) 防疫應變：

1. 若工作人員或參加學員在活動期間，倘有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 ）、呼吸道症狀或腹瀉等症狀，應主動告知工作人員並配合戴上口罩，並視需要建議至鄰近醫療院所就醫。
2. 發現疑似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通報定義者通報當地衛生所，並連繫後送醫院，將疑似個案送醫、配合衛生單位進行疫情調查與相關防治措施。

(四) 因應疫情變化，將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指示辦理。

1、信義幹線

台北車站(忠孝西路往西---中華路)： 14、15、22、39、49、202、202區、205、212、212副、218、220、221、232、232副、246、247、253、257、260、262、265、274、276、299、307、310、527、539、604、605、652、659、藍1、忠孝幹線

台北車站(忠孝西路往東---頂好商圈)：

【添好運】：202、202區、205、212、212區、232、232副、247、257、276、287、299、605、忠孝幹線

【新光三越】：0東、246、262、307、602、605快速、671、藍1